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24-XUHE-C2025-0005

项目名称: 金城街道 2025 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24-XUHE-C2025-0005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(睢宁县金城街道办事处)</u>的<u>(金城街道 2025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)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金城街道 2025 年度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,属于建筑业; 承建(承建)企业为(江苏诺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(65)人, 营业收入为(467.52万元),资产总额为(1310.98万元)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战电子答章): 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0 日 3203240926857

注: 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: 工程。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